

关于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

卓越稳赢季度开放债券型（绝对收益导向）产品开放申购、赎回的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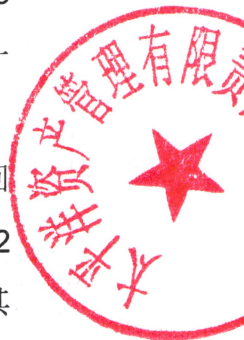
一、公告基本信息

产品名称	卓越稳赢季度开放债券型（绝对收益导向）产品
产品简称	季度开放
产品代码	171405
产品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产品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6 月 17 日
产品管理人名称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产品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卓越稳赢季度开放债券型（绝对收益导向）产品合同》、 《卓越稳赢季度开放债券型（绝对收益导向）产品招募说明书》等的有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14 年 9 月 12 日
赎回起始日	2014 年 9 月 16 日
申购、赎回截止日	2014 年 9 月 16 日

二、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根据《卓越稳赢季度开放债券型（绝对收益导向）产品合同》（以下简称“《产品合同》”）及《卓越稳赢季度开放债券型（绝对收益导向）产品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本产品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本产品自成立之日起每三个月开放一次。以每次产品开放日为 T 日，每次开放申购的日期为 T-2 日至 T 日，开放赎回的日期为 T 日，赎回款项于 T+5 日内到账。除产品开放申购日/开放赎回日以外的其它时间为产品封闭期，产品封闭期内不开放申购赎回。开放期末赎回的份额将自动转入下一个运作周期。

本产品第一个封闭期为本产品合同生效日起（包括产品合同生效日）起至 3 个月对日的前一日止，即 2014 年 6 月 17 日至 2014 年 9 月 16 日。本产品第一次办理申购业务的开放期为 2014 年 9 月 16 日之前的三个工作日（含该日），即 2014 年 9 月 12 日至 2014 年 9 月 16 日期间的三个工作日。本产品办理赎回业务的开放期为 2014 年 9 月 16 日当日。自 2014 年 9 月 17 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16 日止，为本产品的第二个封闭期，封闭期内本产品不办理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



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产品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产品合同》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产品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

本产品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的开放日为证券交易所交易日，但产品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保监会的要求或《产品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三、申购业务

（一）申购金额限制

申购的最低金额为 100 万元人民币，并以 10 万元的整数倍递增。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调整前的第三个工作日管理人必须在其公司网站上予以公告。

（二）申购费率

本产品不收取申购费。

（三）申购份额的计算

本产品申购份额的计算方式如下：

申购份额 = 申购金额 / 产品开放日当天（T 日）的净值

产品开放申购期间投资者多次申购的，申购金额合并计算。

（四）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本产品开放申购期间至产品开放日（T 日）（包括 T-2 日至 T 日），申购款项所产生的利息将于 T+1 日划入产品托管账户，归产品资产所有。

四、赎回业务

（一）赎回份额限制

最低赎回份额 100 万份，并以 1 万份的整数倍递增。若某笔赎回导致在一个网点的产品份额余额少于 100 万份时，余额部分产品份额必须一同赎回；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调整前的第三个工作日管理人必须在其公司网站上予以公告。

（二）赎回费率

本产品的赎回费用如下表所列示：

持有满一个产品开放日	0.25%
持有满两个产品开放日	0.15%
持有满三个产品开放日及以上	0

注：“持有满一个产品开放日”是指持有满一个封闭运作期后赎回；“持有满两个产品开放日”是指连续持有两个封闭期后赎回；“持有满三个产品开放日及以上”是指连续持有三个封闭期后赎回

（三）产品赎回金额的计算

赎回金额 = 产品开放日当天（T日）的净值×赎回份额-浮动管理费

浮动管理费按照产品合同及产品招募说明书中约定的计提方式为准。

（四）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产品份额持有人在赎回产品份额时，管理人按先进先出的原则处理，即同一产品份额持有人先认购、申购的份额先赎回，按照份额持有期确定适用的赎回费率。本产品的赎回费用 100%归产品资产所有。

五、产品销售机构

（一）销售机构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 31-32 楼

法定代表人：霍联宏

电话：（021）68659999

传真：（021）50106127

联系人：徐让宏、吴翌

（二）注册登记机构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 31-32 楼

法定代表人：霍联宏

电话：（021）68659999

传真：（021）50106127

联系人：杨晓梅

7 产品份额净值公告/产品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本公司将通过本公司网站等公布本产品的产品份额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8.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产品上述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产品的详细情况，请在本公司网站（www.cpic.com.cn/asset）查询。

2、对希望了解本产品其它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联系本公司销售人员垂询相关事宜。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产品资产，但不保证产品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产品前应认真阅读本产品的产品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